

招标公告

县道 X886 清溪九乡至东风坳路升级改造工程（东莞段）第一标段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县道 X886 清溪九乡至东风坳路升级改造工程（东莞段）第一标段已由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以东发改投审（2022）14 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以东交复（2022）16 号批准，项目业主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投资，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项目起点位于清溪镇北环路与东风路平交路口，经现状 X886 线往东，下穿博深高速公路，终点接博深高速公路约场出入口。项目东莞段路线长度 3.012 公里（含隧道 212 米），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兼城市主干道功能），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项目东莞段施工第一标段(K0+000~K2+510)路线长度 2.510km，其中 K0+000~K1+050 为利用现状路改造、K1+050~K2+510 为新建路段，工程内容包括路基路面、排水、桥梁涵洞、路线交叉、交通设施、道路照明、景观绿化等。

项目东莞段施工第一标段概算建安费为 6485.8443 万元，工程地点位于广东省东莞市。

2.2 监理标段划分、招标范围及监理服务期

本项目施工监理共划分为1个监理标段，具体划分如下：

标段号	合同起止桩号	里程长度	招标范围	监理服务期	资质等级
/	K0+000 ~ K2+510	2.51 Km	县道 X886 清溪九乡至东风坳路升级改造工程（东莞段）第一标段桩号 K0+000~K2+510 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包括路基路面、排水、桥梁涵洞、路线交叉、交通设施、道路照明、景观绿化等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和对施工过程中施工安全的监理以及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的监理；参建各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为： <u>44</u> 个月，包括施工准备阶段监理 <u>2</u> 个月，施工阶段监理 <u>18</u> 个月，交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监理 <u>24</u> 个月，如施工工期进行调整，监理服务期也相应进行调整。	具有国家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专业 <u>乙级或以上</u> 监理资质。

			方竣工档案编制工作的监理，以及配合发包人交、竣工验收和配合发包人竣工验收前的结算与决算的有关工作。		
--	--	--	---	--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验，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

3.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 联合体所有成员（含牵头人）数量不得超过 / 个；

(5)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6) 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3 在本次招标中，共分 1 个标段，每个投标人均可参与所有标段投标，但只允许中 1 个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 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6 投标人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中登记的资质不低于上述第2.2款表中所列投标人资质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第1.4.1项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方可被邀请参加本施工监理招标项目的投标。具体办理要求详见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中的相关规定。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dg.gov.cn>）下载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等资料。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2 年 8 月 8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东莞市南城区西平社区宏伟三路 45 号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标室(4)。

5.3 逾期通过网络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http://zbtb.gd.gov.cn>)、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http://ggzy.dg.gov.cn>) 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gjit.com.cn>) 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告为准。

7、联系方式

招标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东莞市建业工程造价咨询事务
所有限公司

地 址：东莞市莞樟路东城段 199 号 地 址：东莞市东城区下桥银门街 1 号建筑
之家 4 楼

邮 编：523120

邮 编：523112

电 话：0769-28091670

电 话：0769-22624481

传 真：/

传 真：0769-22624481

联系人：陈工

联系人：陈镇列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781257524@qq.com

日 期：2022 年 7 月 18 日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 1 资格审查条件

附件 2 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

欢迎主动参与扫黑除恶工作，积极举报涉黑涉恶线索。重点举报内容：一是强揽项目、围标串标、恶意竞标；二是强迫交易、堵路阻工、敲诈勒索，干预项目实施；三是徇私舞弊，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四是煽动群众闹事缠访，聚众扰乱公共秩序；五是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其它涉黑涉恶问题。举报电话：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扫黑办 0769-22002528，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招标监督，0769-22002153。

